

证券代码：001324

证券简称：长青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暨 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3日、2026年10月12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将按照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原始出资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的合计总金额对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1,110,000股股份进行回购并注销，在公司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前提下，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38,000,000股减少至136,890,000股，注册资本也将做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的公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

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同时，公司将依法继续实施本次股份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

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具体要求如下：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1、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时间：2026年10月13日起45天内（工作日9:00-12:00；13:00-17:30）；

2、登记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河海西路300号；

3、联系方式：

（1）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2）电话号码：0519-68867972

（3）电子邮箱：cetstock@cearail.com

（4）邮政编码：213000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2日